

县级政府举借债务情况

2016年，江西省财政厅核定樟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42.5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41.13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1.37亿元。

2016年底，樟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6.33亿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务24.96亿元，包括一般债券11.31亿元，向国际组织借款0.02亿元，其他一般债务13.63亿元；专项债务1.37亿元，包括专项债券1.35亿元，其他专项债务0.02亿元。

2016年樟树市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5.02亿元，其中新增债券2.74亿元，公开置换债券2.08亿元，定向置换债券0.2亿元。